

浮山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文件（4）

浮山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2 年县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 说 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在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上

财政局局长 赵玉虎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今年以来，财政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重大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积极争取资金，努力攻坚克难，不断推进增值税留抵退税等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见效，财政收支运行平稳。截至 9 月底，我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323 万元，为年度预算（18200 万元）的 73.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32429 万元，为年度预算（151078 万元）的 81.7%。在继续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同时，三保支出、疫情防控、乡村振兴、城建交通、产业园区等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

根据《预算法》规定，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县级预算调整变动情况说明如下：

一、县级收支预算调整总体情况

2022年县级预算预计增加财力41179万元，其中，争取上级一般转移支付资金8670万元，专项转移支付6429万元，债务转贷收入26032万元，调入资金48万元。

2022年新增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六个方面：**一是支持保障工资**，安排资金1984万元，用于行政事业人员工资调整、公务员绩效奖、事业单位补充绩效工资。**二是支持保障改善民生**，安排资金964万元，用于教育、医疗卫生、住房保障等民生支出。**三是支持稳经济、促销费政策**，安排资金274万元，用于“爱心消费券”促销费、小升规企业奖励等项目。**四是支持乡村振兴**，安排资金2023万元，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目。**五是支持重点项目建设**，安排资金28277万元，用于沁水至临汾高速公路浮山至临汾段工程、双新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新材料)建设、殡仪馆建设、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更新、国道241县城至北王公路等项目。**六是用于刚性支出**，安排资金7567万元，用于债务还本付息以及专项上解等支出。

二、预算收支调整方案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增加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预计增加财力24891万元，其中，争取上级一般转移支付资金8670万元，专项转移支付5383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0790万元，调入资金48万元。

1. 新增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2022年预计新增一般转移支付8670万元，其中：均衡性

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4220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增加 1084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减少 1357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增加 28 万元，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954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151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减少 16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9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2081 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减少 4152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2165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198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83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23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3262 万元。

2. 新增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022 年预计新增专项转移支付 5383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增加 9 万元，公共安全增加 16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增加 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增加 593 万元，卫生健康增加 35 万元，城乡社区增加 1141 万元，农林水增加 2467 万元，交通运输增加 405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减少 1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增加 14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增加 431 万元。

3. 上级下达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预计到年底，上级下达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10790 万

元，其中：新增债券 5090 万元，再融资债券 5700 万元。

4. 调入资金

预计到年底，调入资金 48 万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二) 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1. 收入调整

(1) 新增一般转移支付 8670 万元，列“一般转移支付收入”科目；

(2) 新增专项转移支付 5383 万元，列“专项转移支付收入”科目；

(3) 增加债券资金 10790 万元，列“债务转贷收入”科目；

(4) 调入资金 48 万元，列“调入资金”科目；

调整后，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的 152566 万元增加到 177457 万元。

2. 支出调整

(1) 一般转移支付补助增加调整预算

①2022 年中央、省、市对我县增加的一般转移支付补助 2469 万元，按照上级下达转移支付用途要求，拟安排用于以下事项：

2022 年调整工资补助资金 1034 万元，列“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等科目；“三区”人才计

划教师专项工作补助 2 万元，列“其他普通教育”科目；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954 万元，列“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科目；新增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 151 万元，列“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等科目；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165 万元，列“学前教育”等科目；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资金 95 万元，列“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科目；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 2081 万元，列“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等科目；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资金-4152 万元，列“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等科目；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 2165 万元，列“农业生产发展”等科目；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 198 万元，列“公路养护”科目；商业服务业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 83 万元，列“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科目；住房保障共同事权转移支付资金 23 万元，列“农村危房改造”等科目。

②财力性一般转移支付补助 6201 万元，剔除专项上解支出 407 万元后，剩余 5794 万元拟用于以下事项：公交公司搬迁费用 684 万元，列“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科目；南霍、平里村征地补偿搬迁安置 2133 万元，列“其他农业农村支出”科目；体育公园建设项目征地补偿 1366 万元，列“其他体育支出”科目；废旧物资回收加工项目启动资金 100 万元，

列“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科目；龙渠河山交段滨河治理工程建设 91 万元，列“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科目；西里村地质灾害搬迁治理 121 万元，列“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科目，一般债券利息 1299 万元，列“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科目。

（2）新增政府债务调整预算

2022 年上级下达一般债券 1079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5090 万元、再融资债券 5700 万元。

再融资债券 5700 万元全部置换到期一般债券。新增一般债券 5090 万元，根据上级财政部门对新增债券使用的要求，经报请县政府同意，拟安排用于以下事项，具体为：

国道 241 北王至县城改线工程 1100 万元、丞相河大桥亮化工程 600 万元，列“公路建设”科目；天坛路道路改造工程线性调整项目 330 万元、文昌街提质改造工程 200 万元、天坛东路（文昌街-东环路）道路工程 300 万元，列“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科目；尧山森林公园亮化绿化 500 万元，列“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科目；响水河中学修缮项目 300 万元，列“高中教育”科目；公益性骨灰堂（公墓）建设项目 100 万元，列“殡葬”科目；农村公路水毁重建修复工程 700 万元，列“农村道路建设”科目；城关小学配套设施建设 170 万元，列“小学教育”科目；体育公园建设 500 万元，列“其他体育支出”科目；小型水库应急加固项目 200 万元，列“水利工程建设”

科目；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项目 30 万元、小型水库大坝安全监测项目 60 万元，列“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科目。

（3）调入资金调整预算

调入资金 48 万元，拟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目，列“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科目。

（4）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增加调整预算

2022 年中央、省、市对我县增加的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5383 万元，均按照上级规定的用途、项目和科目安排使用。

调整后，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由年初的 152566 万元增加到 1774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151078 万元增加到 169862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由年初的 288 万元增加到 173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由年初的 1200 万元增加到 5858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方案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计增加财力 16288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1046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15242 万元。

1. 收入调整

（1）新增上级补助收入 1046 万元，列“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科目；

（2）新增专项债券 15242 万元，列“债务转贷收入”科目。

调整后，县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由年初的 22632

万元增加到 38920 万元。

2. 支出调整

(1) 新增专项债券调整预算

2022 年预计上级下达专项债券 15242 万元，根据上级财政部门对新增债券使用的要求，经报请县政府同意，拟安排用于以下事项，具体为：

沁水至临汾高速公路浮山至临汾段工程 6634 万元，列“公路建设”科目；双新产业园区标准化厂房(新材料)建设项目 4808 万元、殡仪馆建设项目 1800 万元、县人民医院医疗设备更新项目 2000 万元，列“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科目。

(2) 补助收入增加调整预算

2022 年中央、省、市对我县增加的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1046 万元，均按照上级规定的用途、项目和科目安排使用。

(3) 上年结转调整预算

2022 年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中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30 万元和水利转移支付 18 万元，由于统筹整合需调出一般公共预算，相应调减“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和“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由年初的 22632 万元增加到 3892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22632 万元增加到 38872 万元，调出资金增加 48 万元。

（四）“三公”经费预算调整

2022年初，县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我县“三公”经费预算为463万元，比2021年预算降低1.7%，其中：公务接待费19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67万元。为进一步加强“三公”经费管理，提高预算刚性约束，拟将2022年“三公”经费在保持总额不变的前提下，预算项目调整为：公务接待费8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8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20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3万元），合计463万元。

三、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一）政府债务总体情况

2022年，为满足我县基础设施、社会事业和民生保障等领域建设资金需求，市财政局结合我县资金需求及项目质量等因素，新增我县政府债务限额20332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509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5242万元。政府债务限额调整为9658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54339万元，专项债务限额42242万元。预计到年底，我县债务余额为9553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54088万元，专项债务余额41442万元。根据测算口径，我县政府债务率为51%，低于警戒线（120%），债务风险总体可控，符合《预算法》相关规定。

（二）2022年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2年我县到期债券本息共8717.02万元，其中：一般

债券本金 5857.5 万元，利息 1698.81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1160.71 万元。年初预算计划安排县级财力偿还一般债券本金 1200 万元，申请再融资债券偿还本金 4657.5 万元。实际申请再融资债券 5700 万元，因此使用财力偿还本金减少 1042.5 万元，本次申请调整用于专项上解支出。年初预算安排财力偿还一般债券利息 400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 1000 万元，本次调整后一般债券付息支出变动为 1699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支出变动为 1161 万元。

（三）未来三年政府债务到期情况

未来三年我县政府债券到期本息共 26768.08 万元，偿还债务本息压力不断加大，但偿债风险总体可控。2023 年到期 9690.4 万元，其中：本金 6660 万元，利息 3030.4 万元；2024 年到期 7277.64 万元，其中：本金 4475 万元，利息 2802.64 万元；2025 年到期 9800.04 万元，其中：本金 7170.5 万元，利息 2629.54 万元。

（四）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的举措

1. 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严禁违法违规举债行为。严格执行《预算法》和中央、省、市有关政策规定，强化债务限额管理，除政府外贷外，只通过发行政府债券举借，严禁在限额外通过其他方式举借政府债务，确保全年债务余额不突破限额。

2. 加强政府债券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新增债券

资金要严格限定在公益性资本支出范围，不断加强债券项目绩效管理。采取有力措施，持续加快支出进度。按时还本付息，维护政府信誉。

3. 加大债券项目管理力度，不断提高项目申报质量。按照债券资金投向领域，扎实做好项目的谋划和储备，对成熟度高的项目，提前做好用地、环评、招标等前期工作，优先申报已形成或近期可形成工程实物量的项目，防止发生“资金等项目”的现象，提高债券资金申报质量。

4. 强化各项应对措施，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加强对中长期政府支出责任的事前审核和监控，新上项目要综合考虑财政承受能力，超出承受能力的要“一票否决”。强化各项应对措施，完善应急预案，做好政府性债务风险排查，做到风险事件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有效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四、预算调整依据

为科学、合理用好新增财力，把好钢用在刀刃上，我们在安排支持项目时，主要依据以下三条：一是按照中央、省、市下达转移支付项目内容及使用要求安排财政资金；二是按照省、市财政部门对债券资金的使用要求安排债券资金；三是按照县委县政府确定的民生保障、风险化解、项目建设等重大事项的资金需求分轻重缓急安排财政资金。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以上是我县2022年县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说明，下一步，我们将深入学习

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六稳”“六保”工作要求，强化责任担当，积极主动作为，扎实推进财政各项工作，为全方位推动浮山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